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提前 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4 人）。会议由董事长袁仲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关联董事袁仲雪、张必书、袁嵩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临 2020-068）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二、《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如下：

1、调整前：（2）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0 年 4 月 15 日。本次发行价格为 3.1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3.87 元/股的百分之八十。

本次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2）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0 年 4 月 15 日。本次发行价格为 3.00 元/股。

本次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调整前：（3）发行数量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800,000,000 股（含 800,000,000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本次全部发行对象均拟以现金认购，各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和认购股数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拟认购金额（万元）	拟认购股数（股）
1	袁仲雪	6,200.00	20,000,000
2	瑞元鼎实投资有限公司	119,040.00	384,000,000
3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810.00	351,000,000
4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3,950.00	45,000,000
合计		248,000.00	800,000,00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3）发行数量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809,844,202 股（含 809,844,202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本次全部发行对象均拟以现金认购，各发行对象拟认购金额和认购股数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拟认购金额（万元）	拟认购股数（股）
1	袁仲雪	6,073.83	20,246,105
2	瑞元鼎实投资有限公司	116,617.57	388,725,217
3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595.74	355,319,144
4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3,666.12	45,553,736
合计		242,953.26	809,844,202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调整前：（5）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4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	200,420	175,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73,000	73,000
合计		273,420	248,0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调整后：（5）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42,953.2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	200,420.00	17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7,953.26	67,953.26
合计		268,373.26	242,953.26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关联董事袁仲雪、张必书、袁嵩回避表决本项议案的全部子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关联董事袁仲雪、张必书、袁嵩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4、《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5、《关于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临 2020-069）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一项至第五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